

295

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A类

关于晋城市第七届政协第六次会议 第TA00295号建议的答复

孙晋军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我市电动汽车充电桩建设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今年市政府确定在我市新建2000个新能源汽车充电桩，将在市政道路两侧、机关企事业单位、酒店商场等服务场所、旅游景区、居民小区等场所安装，上述充电桩将全部对外开放。市规划部门明确出让居住地按不小于小区总规划停车数20%配建充电桩，并为100%的车位预留安装能力。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工作，做好居民小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工作。个人申请安装充电桩，物业公司出具车位权属证明后，即可到供电部门申请安装。

负责人：



承办人：张亮

联系电话：13663663377

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5月28日

